

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阜发改双随机[2022]3号

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 工作计划

为确保我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全覆盖、常态化、规范化、精准化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现制定2022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如下：

一、目标要求

按照“依法监管、公正高效、公开透明、协同推进”原则，规范监管行为，创新管理方式，提高监管效能，优化监管服务，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，我局充分认识这项工作的重要性 and 必要性，积极发挥监管职能，促使市场主体自觉守法，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。

二、依法确定随机抽查主体

1. 确定随机抽查的市场主体。根据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确定

抽查的市场主体，建立市场主体名录库。凡列入清单内监管事项所对应的市场主体（包括法人、其他组织）均应列入市场名录库。

2. 确定随机抽查的执法主体。根据执法人员名单建立执法人员名录库。执法人员名录库应当包括执法人员姓名，执法证号，执法领域等内容。执法人员名录库实行实时更新，根据执法人员变动情况实时更新执法人员名录库。

三、抓好随机抽查工作实施

1. 合理安排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。既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，又要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。对投诉较多的或有严重违法违规迹象的市场主体要加大抽查力度。

2. 合法、合理开展抽查。抽查时，执法人员应当出示执法证并记录在案。抽查中，如需要提取相应市场主体的证据时，原则上应当提取证据原件，原件确实难以提取的，可以提取复印件，但应邀市场主体相关工作人员见证并签字记录。

3. 加强随机抽查结果应用。建立“一抽查一通报”制度，对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，要及时予以通报，依法进行处罚。

四、随机抽查的结果运用

1、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违规行为，依法依规严格惩处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形成有效震慑，增强市场主体守法的自觉性；通过县政府官方网站及时向社会公布抽查结果，记录在

市场主体公示信息中。

2、对检查中发现的不属于部门职责范围的违法违规行为，要将线索移送相应监管部门依法处理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统一思想认识。推行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是简政放权、优化服务的重要举措，务必高度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，切实转变工作理念，加强对随机抽查工作要求的学习，确保随机抽查工作取得明显实效。

（二）严格责任落实。随机抽查是行政执法监管方式的探索和创新，在开展“双随机”工作中执法人员要加强规范执法意识，促进事中事后监管公平、有效、透明，不断提高执法能力。

附件 1：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附件 2：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度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2 年 1 月 19 日



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2 年 1 月 19 日印发

附件 1:

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抽查计划编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任务编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比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发起股室	联合股室	抽查时间
2022001	2022 年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一次内部联合随机抽查 001	001 号	2022 年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一次内部联合随机抽查 001	定向	根据检查工作实际情况确定	固定资产投资节能（含煤炭）审查意见落实情况；重点用能单位能耗限额执行情况；危险化学品专项监督检查；民爆企业销售备案情况；民爆企业视频监控和“四超”“三违”现象；涉盐生产经营有关单位、个人开展监督检查等	根据本次抽查确定的事项确定范围	办公室	投资股、工业运行股	2022 年 3 月至 月
2022002	2022 年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二次内部联合随机抽查 002	002 号	2022 年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二次内部联合随机抽查 002	定向	按照实际情况结合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等级进行确定	成品油市场管理等	辖区内监管加油站	办公室	商贸流通股	2022 年 7 月至 11 月

附件 2:

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抽查计划编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任务编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比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发起单位	联合单位	抽查时间
联 2022001	2022 年度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跨部门联合抽查	001 号	2022 年度阜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跨部门联合抽查	定向	按照实际情况结合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等级进行确定	新车销售市场监管；二手车市场监督；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；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检查；零供公平交易管理；零售商促销管理；洗染业管理；家电维修业管理；家庭服务业管理；餐饮业管理（餐饮服务监督检查）；商业特许经营活动管理；旧电器电子产品流通管理等	根据本次抽查确定的事项确定范围	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公安局、县生态环境局、县交通运输局	2022 年 3 月至 7 月